

臺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11樓
南區

承辦人：蔡易勳

電話：02-27208889或1999轉7723

傳真：02-27297070

電子信箱：au3499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景興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人考字第114013006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中央選舉委員會函影本1份 (38107157_1140130065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114年7月26日（星期六）第11屆立法委員罷免案暨新竹市第11屆市長高虹安罷免案投票日之放假事宜一案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中央選舉委員會114年6月26日中選人字第1143750164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影本1份。
- 二、114年7月26日（星期六）為第11屆立法委員罷免案暨新竹市第11屆市長高虹安罷免案之投票日，為便利選舉區內各級機關、學校、團體、事業機構員工前往投票，是日均以放假處理；至選舉區外之各級機關、學校、團體、事業機構員工依規定不放假，但戶籍設在選舉區並具投票權者，得比照選舉區內員工投票日放假之規定，是日以放假處理。
- 三、另本府警政、消防、衛生、大眾運輸等業務性質特殊機關，為因應為民服務需要採輪休輪班制，是日仍應兼顧業務所需及投票權行使；至本市各民間企業是日相關事宜，

景興國中 1140630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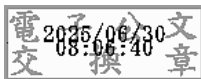


PSAA1146005363

由本府勞動局另行酌處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勞動局。(含附件)



(人事處代決)

裝

訂

線

